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只適用於指定 Hallmark 門市指定產品。
2. 優惠只適用於以單一發票折實後金額滿港幣 200 元計算。
3. 客人需於結帳時表示使用此優惠，任何情況下過後恕不能補回任何因沒有使用此推廣之差額。
4. 優惠不可與電子優惠券、其他優惠券、現金券或其他折扣優惠同時使用。
5. 優惠不能兌換現金、其他產品或服務。
6. 優惠如有更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7. 如有任何爭議，時信出版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將保留最終決定權。